

支援粵港澳大灣區醫院管理局病人先導計劃

各位先導計劃的參加者：

感謝你參加特區政府於 2023 年 5 月 10 日推出的「支援粵港澳大灣區醫院管理局病人先導計劃」（先導計劃），以便利合資格的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病人可選擇於粵港澳大灣區指定協作醫療機構接受資助診症服務。特區政府現將先導計劃延續一年，即由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在延長的先導計劃下，每名合資格的醫管局病人每次接受港大深圳醫院指定門診診症服務，而醫療費用為人民幣 100 元或以上，需就該次診症服務共付人民幣 100 元（經醫管局核實的指定享有豁免醫療費用人士除外），餘下的醫療費用差額由先導計劃資助，上限為每年人民幣 2,000 元。如該次診症服務的醫療費用少於人民幣 100 元，則不會由先導計劃資助，需由病人直接支付港大深圳醫院。有關資助的使用期為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至於經醫管局核實的指定享有豁免醫療費用人士，就每次醫療費用為人民幣 100 元或以上的門診診症服務，可獲豁免人民幣 100 元的共付費用，餘下的醫療費用差額由先導計劃資助，上限為每年人民幣 2,000 元。如該次門診診症服務的醫療費用少於人民幣 100 元，則於資助金額上限未耗盡的情況下亦可同樣獲得豁免。

為向病人提供更具針對性的醫療支援及確保病人得到適切治療及更有效運用資源，先導計劃將由 2026 年 4 月 1 日起實行以下措施：

1. 參與先導計劃的合資格病人，須根據其醫管局覆診預約的指定專科／家庭醫學門診（前稱普通科門診），在港大深圳醫院的對應科室接受診症服務，方可使用先導計劃提供的資助。
2. 為確保病人得到適切治療，病人參加先導計劃並於港大深圳醫院接受首次資助門診服務後，病人在醫管局的相應門診服務的覆診預約將會被取消。
3. 參加先導計劃的病人，必須同意於先導計劃期間（即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若在港大深圳醫院的相關科室接受先導計劃資助門診服務，將不會同時在醫管局轄下所對應的專科門診／家庭醫學門診（前稱普通科門診）覆診。（如病人因耗盡人民幣 2,000 元資助額而返回醫管局覆診，則不在此限。）如被發現

違反有關條款¹，該病人在先導計劃下的資助戶口可能被凍結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止。病人若曾在先導計劃過往推行階段期間被發現違反有關條款¹，而在延長的先導計劃期間再次被發現違反有關條款¹，該病人在先導計劃下的資助戶口將被凍結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止。

4. 港大深圳醫院會根據病人的臨床需要或應病人退出先導計劃的要求，轉介病人返回醫管局相應門診預約跟進。
5. 參加先導計劃的病人須登記醫健通。病人可按需要於港大深圳醫院接受診症前透過醫健通流動應用程式的「跨境健康紀錄」功能，申請過去三年存放在醫健通的電子健康紀錄，並授權醫護人員在就診時瀏覽，以助診斷和治療。此外，病人就診後可利用「個人資料夾」功能將港大深圳醫院的醫療紀錄存入個人醫健通戶口，方便集中保存和運用，包括供獲授權的香港醫護提供者在跟進護理時取覽。

如你希望繼續參與先導計劃，請先閱讀參與者須知及填妥以下聲明及確認回條並交回港大深圳醫院。如有任何問題，歡迎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港大深圳醫院（+86）0755-86913101 查詢。

先導計劃辦事處

2026 年 5 月

¹ a) 個別病人於港大深圳醫院求診的科室或會因應其臨床情況而與醫管局對應專科有所不同，詳情請向港大深圳醫院或醫管局查詢。如有需要，港大深圳醫院會與醫管局共同審視相關個案（包括其病歷），以確定病人曾否就相關科室同時在港大深圳醫院接受先導計劃資助門診服務，及在醫管局轄下的對應專科門診／家庭醫學門診（前稱普通科門診）覆診。如確定違反有關條款，先導計劃辦事處將保留凍結該病人在先導計劃下的資助戶口的權利。

b) 如病人就**相同的病症**同時於港大深圳醫院的全科（慢病門診），及醫管局轄下所對應的門診[包括家庭醫學綜合中心、家庭醫學門診或專科門診診所（內科分科）等]接受診症服務，將被視為違反上述條款。

支援粵港澳大灣區醫院管理局病人先導計劃

參與者聲明及確認回條

致:先導計劃辦事處

我/ 病人同意繼續參加先導計劃。

1. 我/ 病人已參閱及明白「支援粵港澳大灣區醫院管理局病人先導計劃」(先導計劃)的「參與者須知」及「收集個人資料聲明」,並同意繼續參加先導計劃。
2. 我/ 病人同意醫院管理局(醫管局)/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港大深圳醫院)提供或使用所有用於特區政府對先導計劃有關我/ 病人的個人資料(包括醫管局的門診就診及預約紀錄),包括及後更新的任何資料(如有)給港大深圳醫院 / 醫管局(視乎何者適用),以及有關的政府部門、機構等,作為我繼續參與先導計劃之用途及核實我的身份、參與資格、收費及其相關目的。
3. 我/ 病人同意我 / 病人須根據其醫管局覆診預約的指定專科/家庭醫學門診(前稱普通科門診),在港大深圳醫院的對應科室接受診症服務,方可使用先導計劃提供的資助。
4. 我/ 病人同意我/ 病人每次接受港大深圳醫院指定門診診症服務,如醫療費用為人民幣 100 元或以上,我/ 病人需共付人民幣 100 元(除非我/ 病人經醫管局核實是享有豁免醫療費用人士),餘下的醫療費用差額便由先導計劃資助,上限為每年人民幣 2,000 元。如該次診症服務的醫療費用少於人民幣 100 元而我/ 病人尚未獲醫管局核實為豁免費用人士,該次診症服務將不會由先導計劃資助,我/ 病人需直接支付港大深圳醫院。
5. 我/ 病人同意參加先導計劃並於港大深圳醫院接受首次資助門診服務後,病人在醫管局的相應門診服務的覆診預約將會被取消。根據臨床需要或當我/ 病人向港大深圳醫院提出退出先導計劃,港大深圳醫院將轉介病人返回醫管局相應門診預約跟進。
6. 我/ 病人同意於先導計劃期間(即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若在港大深圳醫院的相關科室接受先導計劃資助門診服務,將不會同時在醫管局轄下所對應的專科門診/家庭醫學門診(前稱普通科門診)覆診。(如我/ 病人因耗盡人民幣 2,000 元資助額而返

回醫管局覆診，則不在此限。)如被發現違反有關條款¹，我/病人明白在先導計劃下的資助戶口可能被凍結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止。我/病人若曾在先導計劃過往推行階段期間被發現違反有關條款¹，而在延長的先導計劃期間再次被發現違反有關條款¹，我/病人在先導計劃下的資助戶口將被凍結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止。

7. 我/病人明白及同意，我/病人參加先導計劃須登記醫健通。我/病人可按需要於港大深圳醫院接受診症前透過醫健通流動應用程式的「跨境健康紀錄」功能，申請過去三年存放在醫健通的電子健康紀錄，並授權醫護人員在就診時瀏覽，以助診斷和治療。此外，我/病人就診後可利用「個人資料夾」功能將港大深圳醫院的醫療紀錄存入個人醫健通戶口，方便集中保存和運用，包括供獲授權的香港醫護提供者在跟進護理時取覽。
8. 我同意如我/病人的申請資格、豁免費用資格、電子健康系統註冊狀況及其他相關資料有任何更改，我會立刻通知港大深圳醫院/醫管局。
9. 我/病人確認以下個人資料準確無誤：

病人姓名	[HKUSZH to print these details]
香港身份證號碼	[HKUSZH to print these details]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 通行證號碼	[HKUSZH to print these details]
香港住址	
中國內地住址（如有）	

-
- ¹ a) 個別病人於港大深圳醫院求診的科室或會因應其臨床情況而與醫管局對應專科有所不同，詳情請向港大深圳醫院或醫管局查詢。如有需要，港大深圳醫院會與醫管局共同審視相關個案（包括其病歷），以確定病人曾否就相關科室同時在港大深圳醫院接受先導計劃資助門診服務，及在醫管局轄下的對應專科門診／家庭醫學門診（前稱普通科門診）覆診。如確定違反有關條款，先導計劃辦事處將保留凍結該病人在先導計劃下的資助戶口的權利。
- b) 如病人就**相同的病症**同時於港大深圳醫院的全科（慢病門診），及醫管局轄下所對應的門診[包括家庭醫學綜合中心、家庭醫學門診或專科門診診所（內科分科）等]接受診症服務，將被視為違反上述條款。

豁免費用資格 (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受助人 <input type="checkbox"/> 年滿 75 歲或以上香港長者生活津貼受惠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可於政府獲取醫療及牙醫醫療福利的公務員、退休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可於醫管局獲取醫療及牙醫醫療福利的醫管局職員、退休醫管局職員及合資格人士

我/病人不會繼續參加先導計劃。

病人(醫護接受者及資料當事人)
/代決人/有關人士姓名及簽署:

姓名: _____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請於適當方格內加“✓”

2026 年 5 月